

国金通用国鑫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 年 5 月 13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金通用国鑫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金通用国鑫发起	
基金主代码	762001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 年 8 月 28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金通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及《国金通用国鑫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5 年 5 月 8 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6325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25,882,886.85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588,288.69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 份基金份额）	3.30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 2015 年度第一次分红	

注：本基金每 10 份基金份额派发现金红利 3.30 元。

《国金通用国鑫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 6 次，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该次可供分配利润的 10%。上表中“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是按照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的 10% 计算而得，实际分配金额高于该数额。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5 年 5 月 14 日
除息日	2015 年 5 月 14 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5 年 5 月 15 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红利将按 2015 年 5 月 14 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折算成基金份额，并于 5 月 18 日起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	----------------------------------

注：“现金红利发放日”是指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 2015 年 5 月 15 日划入销售机构账户。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以后（含权益登记日）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

（2）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在每个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基金销售网点选择或更改分红方式，最终分红方式以权益登记日之前的最后一次修改为准，在权益登记日及权益登记日之后的修改对此次分红无效。对于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

（3）请投资者到销售网点或通过本公司确认分红方式，若希望更改分红方式的，请于 2015 年 5 月 13 日 15:00 前到基金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4）欲了解有关分红的情况，可向本公司或销售机构咨询。

国金通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gfund.com

国金通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热线：4000-2000-18

（5）风险提示：本基金分红并不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国金通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 年 5 月 13 日